

# 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渝(奉)环准〔2024〕25号

重庆君诚光学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成品眼镜镜架生产销售项目（项目编码：2311-500236-04-05-715781）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申请表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我局原则同意重庆开达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85842710733）编制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及其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 一、项目的建设内容和规模：

本项目租赁重庆市奉节县草堂镇生态工业园区康园路55号2层1号的标准厂房2200m<sup>2</sup>，建成板材镜架生产线1条，年产板材眼镜20万副，配套建设公用工程、储运工程、环保工程等。项目总投资49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0万元。

二、该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运行过程中，应认真落实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和总量控制的要求，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水污染防治措施。生产废水经沉淀后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厂区已建生化池，经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之后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后排入石马河。

**(二)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打磨、抛光粉尘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 DA001 排气筒楼顶排放；移印废气、钻孔废气无组织排放，通过车间排风排出室外。

**(三)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采取基座减震、柔性连接、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噪隔声。

**(四) 固体废弃物污染治理措施。**未接触化学品的废包装材料暂存在一般工业固废间，定期外售给废品回收机构；边角料、残次品全部破碎回用；废磨料用编织袋打包送至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暂存，定期送一般固废处置场处置；沉淀池定期清掏，交环卫部门收集处理。危险废物优先采用桶装加盖密封盛装，其他无法桶装的危废用防漏胶袋密封盛装，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定期交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利用生产车间、办公室等场所设置的垃圾桶，集中分类收集后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五) 严格环境风险防范。**项目厂区按要求采取分区防渗措施，同时涉及液体物料储存区设置堵截泄漏的裙脚，设置环形收集沟/收集池。危险原料储存在原料库房，分类、分区存放，储存容器完好无损。危废贮存库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满足“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要求，储存容器完好无损，不同种类危险废物采用专用容器分类存放。物料储存点通风，远离电源、火源，并设置醒目禁火标志；建立健全防火责任制度、火源点源管理制度，做好防火工作。贮存间通风良好，严禁烟火，温度、湿度严格控制，定期检

查，配备相应灭火器材。建立周密的应急体系，编制项目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项目竣工后，应按照有关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公示期满5个工作日内，应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验收等相关信息。

四、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请奉节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负责该项目环境保护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抄送：奉节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重庆开达环保集团有限公司。